

安康市 财 政 局 文 件 教 育 体 育 局

安财教〔2019〕36号

安康市财政局 安康市教育体育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特殊教育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根据《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特殊教育补助经费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陕财办教〔2018〕279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，现下达你县（区）2019 年特殊教育经费补助资金 100 万元，年终列报“2050799 学前教育”预算科目和“51301 不同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经济分类科目。请根据本地特殊教育发展规划，特殊教育资源布局和适龄采集儿童分布等情况，统筹安排补助资金，合理确定项目单位和项目建设内容。要专款专用，及时拨付，完善好绩效目标管

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加强监督管理，确保资金安全有效，结合地方财力，加大投入，支持特殊教育的发展。统一组织政府采购，对应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货物、工程和服务，要严格实行政府采购制度，保障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和特殊教育学校配备必要的教学设备等。

- 附件：1、2019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预算表
2、2019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

2019年3月10日

附件1

2019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预算表（总表不发）

县区名称	学校及项目内容	补助金额（万元）
合计		100
汉阴县	汉阴县特殊教育学校改善办学条件	50
旬阳县	旬阳县特殊教育学校改善办学条件	50

2019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特殊教育补助资金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孙永忠
主管部门	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		实施单位	汉阴县旬阳县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100万元	
	其中:财政拨款		100万元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1. 进一步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; 进一步提高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; 推动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高中阶段特殊教育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2所特殊教育学校改善办学条件	每个学校50万元
		质量指标	2所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	进一步改善
			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	进一步提高
		时效指标	补助资金及时足额拨付	按照分配方案
		成本指标		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文明程度	进一步提高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残疾人受教育程度	不断提高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满意度	≥80%
学生家长满意度			≥80%	

经办人: 孙永忠

单位负责人: 武大明

上报时间: 2019年4月02日

注: 1. 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,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。